

紫金保险临时信息披露报告

（重大关联交易信息）2020年3号

根据中国银保监会《保险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保险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相关规定，现将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关联方投资入股我公司构成重大关联交易的信息披露如下：

一、交易对手情况

（一）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集团”）、南京紫金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紫金投资”）分别持有我司16.6%、5.8%的股权，均为我公司主要股东。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国信集团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注册资本3000000万人民币，经营范围为国有资本投资、管理、经营、转让，企业托管、资产重组、管理咨询、房屋租赁以及经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紫金投资企业类型为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注册资本500000万人民币，经营范围为股权投资；实业投资；资产管理；财务咨询、投资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关联交易类型及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属于投资入股类。我公司与国信集团、紫金投资签订《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认购协议》（以下简称“《协议》”），约定国信集团向我公司投资 14.0875 亿元，将持有我公司股份增发后的 21.5%的股权；紫金投资向我公司投资 3.2683 亿元，将持有我公司股份增发后的 5.8%的股权。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我公司成立于 2009 年 5 月，总部位于南京市，是江苏省首家全国性财产保险公司，注册资本金 25 亿元人民币。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价格

国信集团认购我公司 87500 万股新增股份，紫金投资认购我公司 20300 万股新增股份，关联方合计投资我公司人民币 17.3558 亿元。

（二）交易结算方式

投资人于《协议》指定截止日前向我公司指定银行账号缴付全部认购出资款。

（三）协议生效时间及履行期限

《协议》经交易各方及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认购出资款汇入我公司指定账户之日履行完毕。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

根据主管部门备案的资产评估结果并经内部决策程序确定本次交易定价。

五、交易决策及审议情况

2020年10月26日，我公司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董事会先后以现场会议形式审议通过了本次关联交易。

六、交易对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及经营状况的影响

本交易有助于公司提升市场竞争力，对我公司本期和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具有积极影响。

七、其他需要披露的信息

无。